

泉州师范学院化工与材料学院

关于举办 2019 年度化工与材料学院 本科教学新秀奖评选的通知

各系、实验中心：

根据学校《关于举办 2019 年度泉州师范学院本科教学新秀奖评选的通知》，为进一步崇尚学院青年教师解放思想、素质和教育教学能力水平，建设一支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 2019 年度化工与材料学院本科教学新秀奖评选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竞赛组织

学院成立教学竞赛领导小组及专家组，教务科负责教学竞赛的组织、协调和实施工作。教学竞赛领导小组由院领导及系



责参赛教师授课的评审工作。

二、竞赛对象

1. 泉州师范学院在职在岗专任教师,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,教书育人,为人师表,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职业道德;

积极参加教研室开展的各项活动,潜心教学,关爱学生;

3. 1979年10月1日以后出生的所有在编在岗的专任教师;

4. 近三年内已获得省、校级教学竞赛奖一、二等奖的教师一般不再参选;

5. 经学院研究,各系应参赛的教师名单详见附件5。

三、竞赛原则

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;坚持注重教学基本功和实际应用能力;坚持注重教书育人;坚持程序严谨、规范。

四、比赛程序

1. 提交材料时间:11月13日前;

2. 竞赛时间:11月18日至11月24日;

3. 参赛人员:符合条件的专任教师务必参赛;

4. 学院组织选拔,根据学校要求,按参赛人数的10%择优推荐校级参赛选手。

五、参赛要求

1. 院级教学竞赛按学院安排方案执行;

2. 参赛认真填写竞赛课程教学大纲、教案、教学设计、课堂教育讲稿PPT(具体见附件4-3、4-4)等材料,汇总后交教务科备

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